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

地址：106308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162號
聯絡人：何秉融
電話：02-77491795
電子郵件：hopingjung@ntnu.edu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10日
發文字號：師大英語字第109102337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 (1091023376-0-0.odt)

主旨：本校訂於109年10月31日舉辦109年度「思辨與英語論辯教師研習工作坊－北區」，敬邀貴校師生參與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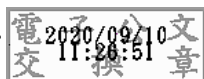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8年12月25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080149570號函辦理「109年度臺灣高中思辨與英語論辯推廣計畫」。
- 二、本校訂於109年10月31日（星期六）於本校校本部（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162號）舉辦109年度「思辨與英語論辯教師研習工作坊－北區」，活動實施計畫詳如附件。
- 三、即日起至10月1日（星期四），教師請逕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」報名（研習代碼：2910791）。正取名單將於10月15日（星期四）前公告。
- 四、惠請各校廣為宣傳，鼓勵師生參加本活動，並惠予參與師生以公（差）假方式參加本活動，差旅費由所屬學校支應。

正本：臺北市高級中等學校、新北市高級中等學校、基隆市高級中等學校、新竹市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縣高級中等學校、新竹縣高級中等學校、宜蘭縣高級中等學校



副本：本校英語學系



校長 吳正己

裝

訂

線

